



K-76.8
5-621
134
臺灣文獻史料叢刊

第七輯

臺案彙錄乙集

(全)

臺灣大通書局印行

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七三種

臺案彙錄乙集

弁言

我們曾經把省立臺北圖書館所藏的抄本「臺案紀事本末」改編增輯，稱做「臺案彙錄」，列爲「臺灣文獻叢刊」第三一種。在從「明清史料」裏尋找和「臺案紀事本末」相關的資料時，我們覺得「明清史料」各編裏許多與臺灣有關的檔案，應該分類整理，陸續刊印，以供研究臺灣史者的應用；因此在那一部「臺案彙錄」的名稱下面加了「甲集」二字，打算接着編印乙、丙、丁、戊諸集。這部「臺案彙錄乙集」便是從「明清史料」戊、己兩編裏輯錄出來的。

全書共收三百三十三個文件，是康熙、雍正、乾隆、嘉慶和道光五朝臺灣文武官員之任免、陞調與獎懲的重要資料。我們仔細閱讀之後，按其內容，分作五卷。卷一的二十一個文件敘述臺灣文武官員免任、陞調、差遣、交代的若干條例；卷二的三十二個文件和卷三的六十八個文件都是記載臺灣文職官員之任免、陞調與獎懲的；卷四的一百零二個文件和卷五的一百一十個文件都是記載臺灣武職官員之任免、陞調與獎懲的。凡同一文件而兼涉文官和武官的，我們把它列在文官檔內。

在臺灣的各地地方誌裏，雖也記載了臺灣文武官員到任卸任的年月，但很簡略，不及這些檔案內容的詳盡。這部書裏雖然輯錄了三百三十多個文件，但也不是清朝統治臺灣

時期臺灣文武官員任免、陞調與獎懲的完全資料，因為在這些文件裏，康熙年間的只有一件，雍正年間的只有九件，乾隆年間的最多（二百五十一件），嘉慶年間的次多（五十七件），道光年間的只有十五件，咸豐以降却沒有一件。

這三百三十多個文件都很完整，沒有殘缺，因此每卷都能按照年月的先後來排列。每卷之前，立一目次。每一文件有一號碼，並在目次裏注明頁數，以便檢閱。又因每一文件的原標題不能表明其內容，所以在目次內每一文件的標題下面加注簡要的事由，使應用的人更加方便。

在這些文件裏，雖然只有二十一件是關於臺灣文武官員任免陞調之類的條例，但他許多奏摺也常常述及任免陞調的規定。臺灣官員的任免陞調大都是依照規定來辦理的，但有時也憑着皇帝個人的意思來作最後的決定。在此書裏便有兩個值得注意的事例。第一個事例見於第三卷的六七號文件。先是，閩浙總督鐘音等請以同安縣知縣鄒維肅陞補臺灣府海防同知。吏部議奏：「查定例，題請陞補人員，任內有降級、降職、革職留任及承追督催、停陞徵收之案，不准題保等語。今同安縣知縣鄒維肅任內有承辦閩省貢監換照遲延降一級留任一案、又承追范外贓銀未完案內降俸二級戴罪督催一案、又承追黃才收贖銀兩未完案內降俸二級戴罪督催一案、又承追臺灣縣船戶蔡振成收贖銀兩未完案內再降俸二級戴罪督催一案，均與陞補之例不符，應將該督等所請陞補臺灣府海防同

知之處毋庸議』。可是皇帝的聖旨却說：『鄔維肅着照該督等所請行』。這是乾隆四十年六、七月間的事。第二個事例見於第三卷的一〇三號文件。先是，閩浙總督玉德等請以長樂縣知縣李鐔調署彰化縣知縣。吏部議奏：『查李鐔浙江舉人，現署長樂縣知縣，嘉慶三年九月十二日到任。該員例應俟實授扣滿三年方准調補，今並無實授；且任內有二年分額徵地丁銀米穀石未完不及一分停陞罰俸一年戴罪徵收一案、又三年分地丁錢糧未完四分以上降職四級戴罪徵收一案、又三年分糧米等項未完一分以上罰俸六個月戴罪督催一案、又四年分米耗項下未完三分以上降二級留任一案、又四年分地丁項下未完二分以上降職二級戴罪徵收一案、又四年分並節年餘銀未完一分以上降俸一級停陞戴罪督催一案、又四年分糧米未完一分以上罰俸六個月戴罪徵收一案、又五年分糧米項下未完二分以上住俸戴罪徵收一案、又六年分經徵地丁項下未完二分以上降職二級戴罪徵收一案、又六年分糧米項下未完一分以上罰俸六個月戴罪催徵一案、又六年分長樂縣本任未完二分以上降職二級戴罪徵收一案、又七年分地丁未完一分以上降職一級戴罪徵收一案、又七年分糧米未完一分以上罰俸六個月戴罪催徵一案、又七年分耗羨未完二分以上降職二級戴罪徵收一案、又罰俸八十三案，均與調署之例不符，應毋庸議』。並請『將違例奏請調補之閩浙總督玉德、福建巡撫李殿圖均照例罰俸九個月』。可是嘉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奉旨：『李鐔准其調署彰化縣知縣，所有玉德等應得處分俱着加恩寬免』。玉

德在奉到吏部的咨文之後，還上了一個「恭謝天恩」的奏摺。足見專制時代，君主的舉動是不受任何條例約束的。（百吉）

臺案彙錄乙集總目

卷一		(一)
卷二		(五)
卷三		(三五)
卷四		(二四五)
卷五		(四一一)

臺案彙錄乙集卷一、卷二目錄

- 一、署理閩浙總督宜兆熊殘題本（臺灣文武官員調補陞轉辦法） 康熙二十七年……………（一）
- 二、福建巡撫黃國材奏摺（請將臺灣文職缺出不論有無參罰之員俱准調補，又凡對品調補臺灣文官請照武職免其引見） 雍正元年二月初一日……………（二）
- 三、福建臺灣總兵王郡奏摺（請將臺灣參將、遊擊、守備等職准以二年具報陞調） 雍正八年八月初十日……………（三）
- 四、福建總督郝玉麟奏摺（酌議臺地文員年限） 雍正十年九月十八日……………（四）
- 五、兵部題本（議覆巡臺御史諾穆布請將臺灣武職援照文職之例俸滿陞缺即行題補之處應無庸議） 乾隆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六）
- 六、福建水師提督王郡奏摺（敬陳閩省水師員弁壅滯情形，急請變通以勵勞戍） 乾隆四年六月……………（九）
- 七、兵部等衙門題本（議覆臺澎水師員弁陞轉變通辦法） 乾隆四年八月二十六日……………（二）
- 八、吏部題本（請定臺員俸滿限期） 乾隆八年六月初六日……………（三〇）
- 九、吏部題本（議奏臺灣巡察應照舊設立，不必裁撤） 乾隆十二年四月初九日……………（三七）
- 一〇、吏部「爲吏科抄出本部議覆福建布政使陶士儼奏」移會（議覆陶士儼奏請臺灣文員照俸滿推陞之例一體歸入陞班推用應無庸議） 乾隆十五年九月初八日……………（三）

一一、兵部「爲兵科抄出本部題」移會（議覆閩督楊奏世習武職人員照年滿千總之例甄別）

乾隆三十八年十月……………（三四）

一二、都察院奏副（請派巡臺御史） 乾隆四十一年五月……………（三七）

一三、都察院奏副（請派巡臺御史） 乾隆四十二年四月初四日……………（三八）

一四、都察院奏副（請派巡臺御史） 乾隆四十六年四月……………（三九）

一五、兵部「爲內閣抄出漢字上諭一道」移會（上諭臺灣官員更換辦法） 乾隆四十八年十二月初七日……………（四〇）

一六、吏部「爲內閣抄出上諭一道」移會（諭令將軍、督撫、提督輪派渡臺稽察） 乾隆五十三年三月……………（四一）

一七、兵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方維甸等奏」移會（奏請臺灣文職應照海疆論俸，武職應復預保舊例） 嘉慶十五年八月……………（四二）

一八、兵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趙慎畛奏」移會（奏請臺灣營弁按照海疆久任之例計俸陞補） 道光四年十一月……………（四三）

一九、兵部「爲內閣抄出本部議覆閩浙總督趙慎畛奏」移會（議覆臺灣營弁陞補事） 道光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四四）

二〇、兵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孫爾準奏」移會（酌議臺灣營弁調補章程） 道光八年九月……………（四五）

- 二一、戶部月終冊（上諭臺灣府、廳、縣交代辦法） 道光十三年八月十二日……………（五）
- 二二、巡視臺灣工科掌印給事中希德慎等奏摺（奏參淡水同知張弘章） 雍正十年三月十一日……………（五）
- 二三、署福建總督郝玉麟奏摺（臺灣道倪象愷解任候審） 雍正十年八月二十八日……………（六）
- 二四、閩浙總督郝玉麟題本（臺灣道副使張嗣昌歷俸三年期滿，請准題調） 雍正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六）
- 二五、巡臺御史白起圖等奏摺（奏參臺灣文武員弁） 乾隆元年十二月初四日……………（七）
- 二六、福建巡撫盧焯題本（閩省乾隆二年計典，臺灣府冊結屢催未到，循例開列臺灣道府職名題參） 乾隆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六）
- 二七、巡臺御史白起圖題本（恭報交印日期） 乾隆三年三月二十一日……………（七）
- 二八、福建巡撫盧焯帖（鳳山縣知縣方邦基丁憂） 乾隆三年八月初六日……………（七）
- 二九、吏部題本（遵旨會議巡臺御史白起圖、諾穆布誤領雙俸事） 乾隆三年十一月初六日……………（七）
- 三〇、閩浙總督郝玉麟題本（臺灣道尹士俚在臺期滿，汀漳龍道鄂善奉旨前往更換） 乾隆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七）
- 三一、都察院題本（請派巡臺御史） 乾隆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八）
- 三二、閩浙總督德揭帖（臺灣府海防同知魏素期滿，調回內地聽候陞用） 乾隆五年十二

- 月二十二日……………(八四)
- 三三、巡臺御史兼理學政張湄題本(恭報接任日期) 乾隆六年四月十二日……………(九一)
- 三四、暫署閩浙總督策揭帖(臺灣府知府錢洙在任病故，請以興化府知府范昌治調補) 乾隆七年三月二十二日……………(九三)
- 三五、巡臺御史張揭帖(恭報交印日期) 乾隆八年四月十八日……………(九四)
- 三六、巡臺御史六十七題本(恭報任事日期) 乾隆九年三月二十五日……………(九五)
- 三七、閩浙總督馬揭帖(署臺灣道莊年試用一年期滿，奏請實授) 乾隆十年五月二十四日……………(九六)
- 三八、巡臺御史六十七奏本(奉旨留任二年，謝恩) 乾隆十一年正月十七日……………(九八)
- 三九、上諭(申飭巡臺御史六十七等咨請閩撫停止委員赴臺買穀) 乾隆十一年十二月十一日……………(一〇一)
- 四〇、吏部題本(議處乾隆三年以後歷任巡臺御史) 乾隆十二年四月初九日……………(一〇二)
- 四一、戶部等部題本(乾隆六年官莊銀兩覆參未完鳳山縣知縣呂鍾瑬罰俸一年) 乾隆十二年十二月初一日……………(一〇四)
- 四二、吏部題本(選補教職人員) 乾隆十二年十二月初二日……………(一〇六)
- 四三、吏部題本(選任教職人員) 乾隆十六年六月初十日……………(一〇九)
- 四四、戶部題本(查追透支銀兩) 乾隆二十一年十月十九日……………(一一一)

四五、閩浙總督喀爾吉善題本（臺灣府知府鍾德三年俸滿，題請勅部議覆，候旨陞用） 乾

隆二十二年五月十四日……………（二六）

四六、閩浙總督喀爾吉善題本（請以屏南縣知縣張世珍調補彰化縣知縣） 乾隆二十二年

五月二十四日……………（二二）

四七、吏部題本（議准閩督所請以屏南縣知縣張世珍調補彰化縣知縣） 乾隆二十二年七

月二十日……………（二三）

四八、福建巡撫吳士功題本（請開復諸羅縣知縣徐德峻降俸二級處分） 乾隆二十五年十

二月初五日……………（二六）

四九、閩浙總督楊廷璋題本（澎湖通判王欽三年俸滿，請調回內地候陞） 乾隆二十七年

五月十四日……………（二七）

五〇、吏部「爲吏科抄出本部議覆閩浙總督楊等奏」移會（請以閩縣知縣李浚原陞署淡水

同知） 乾隆二十九年四月……………（二九）

五一、給福建臺灣道勅 乾隆三十年二月初九日……………（三〇）

五二、吏部題本（議准閩撫所請以原任彰化縣知縣張世珍補授光澤縣知縣） 乾隆三十年

四月初四日……………（三一）

五三、閩浙總督蘇昌題本（澎湖通判張思振三年俸滿，請調回內地候陞） 乾隆三十年六

月二十四日……………（三三）

臺案彙錄乙集卷三目錄

- 五四、吏部「爲本部議覆閩浙總督蘇等奏」移會（議覆閩督蘇等奏諸羅令張所受陞補臺灣府理番同知） 乾隆三十二年閏七月……………（三五）
- 五五、吏部題本（議覆閩督蘇等奏原件臺灣府知府蔣允焄三年俸滿應否給咨送部引見） 乾隆三十二年八月初三日……………（三五）
- 五六、閩浙總督蘇昌題本（彰化縣知縣韓琮三年俸滿，請調回內地候陞） 乾隆三十二年十月初四日……………（三八）
- 五七、吏部「爲內閣抄出上諭」移會（臺灣道張珽革職） 乾隆三十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四〇）
- 五八、閩浙總督崔應階題本（澎湖通判胡建偉三年俸滿，請調回內地候陞） 乾隆十四年三月初五日……………（四〇）
- 五九、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崔奏」移會（請將龍溪縣知縣宋學源陞補澎湖通判） 乾隆三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四二）
- 六〇、閩浙總督崔應階題本（讀參諸羅縣知縣陶浚虧空銀數） 乾隆三十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四三）
- 六一、吏部題本（議准閩督所請以福清縣知縣李本楠陞補臺灣府理番同知） 乾隆三十五年二月十五日……………（四五）
- 六二、禮部「爲內閣抄出旨意一道」移會（臺灣縣知縣曾曰琇等虧缺銀數，着調取來京引

- 見) 乾隆三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二四九)
- 六三、吏部「爲福建彰化令宋學源等陞臺灣府淡水同知」移會 乾隆三十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二五〇)
- 六四、署理福建巡撫鐘音題本(彙報承緝逸犯不力官員職名) 乾隆三十六年三月初八日……………(二五一)
- 六五、巡臺給事中喀爾崇義等題本(恭報接印日期) 乾隆三十六年五月初七日……………(二五二)
- 六六、福建巡撫余文儀題本(鳳山縣知縣楊廷樺陞補臺灣府淡水同知，閩清縣知縣姚咨義調補鳳山縣知縣) 乾隆三十六年八月二十五日……………(二五四)
- 六七、吏部題本(議覆閩督鐘音請以同安縣知縣鄔維肅陞補臺灣府海防同知) 乾隆四十年七月二十一日……………(二五八)
- 六八、吏部「爲內閣抄出奉上諭一道」移會(鳳山縣知縣李桐革職) 乾隆四十四年正月……………(二六一)
- 六九、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三奏」移會(請以閩縣知縣焦長發調補彰化縣知縣) 乾隆四十四年十月……………(二六一)
- 七〇、戶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陳輝祖奏」移會(臺灣道俞成等革職) 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二六三)
- 七一、兵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陳輝祖奏」移會(淡水同知成履泰革職) 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二六四)
- 七二、吏部「爲內閣抄出上諭一道」移會(楊廷樺補臺灣道) 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二六六)
- 七三、刑部題本「爲內閣抄出福建巡撫雅奏」移會(請將臺灣府參革知府萬綿前留臺協緝匪

犯) 乾隆四十九年五月十二日……………(一六)

七四、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富奏」移會(侯官縣知縣楊廷理陞署臺防同知) 乾隆

五十年九月初二日……………(一六)

七五、禮部題本(淡水同知潘凱因公遇害，奉旨議恤) 乾隆五十一年四月十七日……………(一六)

七六、吏部「爲議覆原件閩浙總督雅等奏」移會(將樂縣知縣張升吉調署鳳山縣知縣) 乾

隆五十一年閏七月……………(一七〇)

七七、吏部「爲內閣抄出調件閩浙總督常奏」移會(福州府海防同知楊紹裘暫署臺灣府知

府) 乾隆五十二年二月……………(一七一)

七八、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李等奏」移會(臺防同知楊廷理署理臺灣府知府) 乾

隆五十二年九月……………(一七一)

七九、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李等奏」移會(邵武府同知潘映辰調補臺灣府海防同知)

乾隆五十二年十二月初二日……………(一七三)

八〇、吏部「爲內閣抄出將軍福奏」移會(革職延慶府知府錢受椿、原任雲南府經歷施廷

良在臺辦事奮勉，請予鼓勵)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一七三)

八一、福康安等奏摺(澎湖通判張璽衰邁，勅令休致) 乾隆五十四年正月二十一日……………(一七三)

八二、福康安等奏摺(請以袁秉義陞補淡水同知，清華調補鹿耳門海防同知，王慶奎調補

澎湖通判) 乾隆五十四年正月二十一日……………(一七五)

八三、福康安等奏摺（請以同安縣知縣仇賦萃職調補臺灣縣知縣） 乾隆五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一七）

八四、吏部「爲議覆調任閩浙總督福等奏」移會（仇賦萃職調補臺灣縣知縣） 乾隆五十四年四月……………（一七）

八五、吏部「爲議覆閩浙總督覺羅伍等奏」移會（建陽縣知縣單去非調補嘉義縣知縣） 乾隆五十四年閏五月……………（一七）

八六、吏部「爲議覆閩浙總督覺羅伍等奏」移會（黃嘉訓陞署鹿仔港理番同知） 乾隆五十四年閏五月……………（一七）

八七、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等奏」移會（請准辦理臺灣軍需之降革人員捐復原官） 乾隆五十五年六月……………（一七）

八八、戶部「爲內閣抄出直隸總督梁肯堂奏」移會（查追得受臺灣陋規各員） 乾隆五十五年六月初十日……………（一八）

八九、吏部「爲議覆閩浙總督覺羅伍奏」移會（寧德縣知縣史必大調補鳳山縣知縣） 乾隆五十五年九月初五日……………（一八）

九〇、吏部題本（議處閩督伍納拉） 乾隆五十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一八）

九一、吏部「爲內閣抄出閩浙總督覺羅伍等奏」移會（福鼎縣知縣費秉禮陞署澎湖通判） 乾隆五十六年十月……………（一九）

（一九）